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 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 参加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(单位名称) 的 铜陵职业技术学院工坊设备购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工坊设备购置项目,属于(工业行业),制造商为扬州汇川成套设备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10 人, 营业收入为 101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81 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扬州汇川成套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 年 12 月 12 日